

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0号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次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

2020 年度经营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1,756,896.38 元，母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213,309,484.76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330,948.48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49,419,969.97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41,398,506.25 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上市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及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中“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规定，根据公司长远发展和短期经营发展实际需求，结合公司 2021 年度发展规划及资金使用安排，公司董事会决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761,191,29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相关审核及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通过该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的分配预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需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与会董事签字盖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与会监事签字盖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年度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8日